

銀行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- 7. 產品開發及品牌推廣

(主要職能 – 7.6 品牌推廣和企業傳訊)

名稱	為企業品牌制定傳訊方案
編號	109449L5
應用範圍	制定策略和方案，在本地傳播 / 推廣該品牌。策略 / 方案涵蓋不同的持份者，包括但不限於員工、客戶和公眾。
級別	5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具備品牌市場營銷知識，並將其應用於分析和確定關鍵品牌價值，以便在不同持份者群體之間交流; • 深入瞭解開展大規模研究的關鍵要素，主動研究、提出、宣導有效途徑，實現銀行品牌價值的傳播; • 深入瞭解溝通理念，運用知識評估不同的溝通策略，設計出與市場環境、客戶行為、銀行策略等相匹配的適當方法。 <p>2. 應用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設計內部溝通的策略，引領其他業務和營運單位，確保所有員工能理解和遵循銀行的品牌策略; • 從公共關係活動、互聯網、廣告和零售點等不同傳播工具收集銀行品牌的反饋; • 制定策略性溝通方案和溝通策略，提高客戶對銀行品牌和個別產品的認識。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進行檢討藉以確保在品牌溝通方面所做的工作是具有連貫性的，並能支援銀行的價值、信念、策略性計劃和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; • 根據不斷變化的市場形勢定期回顧品牌市場營銷策略。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開發和實施品牌市場營銷策略和溝通方案 / 策略。策略應分析相關信息，以支援所選擇的通信渠道和消息的設計。
備註	